

云南大学研究生院文件

云大研院〔2023〕7号

云南大学关于硕博连读、直博研究生 培养工作的若干规定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我校硕博连读研究生（以下简称硕博连读生）和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直接攻读博士研究生（以下简称直博生）的选拔、培养和学位授予相关工作，提高研究生的培养质量，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我校研究生培养的实际情况，特制订本规定。

一、选拔条件及程序

1. 硕博连读生

硕博连读生的选拔条件及程序详见当年招收硕博连读研究生的通知。

2. 直博生

直博生的选拔条件及程序详见当年《云南大学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含直博生）章程》。

二、培养模式、学习年限及学费

1.硕博连读生

硕博连读生按照两种模式培养，分别为“2+4”模式和“3+3”模式。

“2+4”模式即硕士二年级获得硕博连读资格并进入博士阶段学习，其基本学习年限为硕士两年，博士四年。

“3+3”模式即硕士三年级获得硕博连读资格并进入博士阶段学习，其基本学习年限为硕士三年，博士三年。

硕博连读生硕士阶段加博士阶段最长学习年限为八年，逾期将按学校最后毕业期限有关规定处理。

硕博连读生修完培养计划规定的学分，成绩合格，学位论文完成，并且符合学术成果要求，在导师同意的情况下可申请提前参加博士学位论文答辩，但“2+4”模式博士阶段学习时间不得少于三年，“3+3”模式博士阶段学习时间不得少于两年，具体按照《云南大学研究生提前毕业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执行。

在基本学制年限内，硕博连读生按实际硕士和博士就读年限缴纳学费。硕博连读生转回硕士阶段学习的，按照转回时所在专业当年入学的硕士生的收费标准收取学费，不享受奖助学金。

2.直博生

直博生的基本学习年限为5年，最长学习年限不得超过7年，逾期将按学校最后毕业期限有关规定处理。

直博生修完培养计划规定的学分，成绩合格，学位论文完成，并且符合学术成果要求，在导师同意的情况下可申请提前参加博士学位论文答辩，但在校学习时间不得少于四年，具体按照《云南大学研究生提前毕业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执行。

直博生的学费根据入学当年所在专业普通博士生的标准收取，在基本学制年限内，按照实际就读年限收取。直博生转回硕士阶段学习的，按照转回时所在专业当年入学的硕士生的收费标准收取学费，不享受奖助学金。

三、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1.硕博连读生

硕博连读生一般不单独制定培养方案。硕博连读生应完成所学专业硕士和博士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和博士研究生的必修环节且成绩合格方能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2.直博生

各招收直博生的学科、专业应制定专门的培养方案，制定方案时要注意将硕士课程和博士课程统筹安排，避免重复。直博生应完成不少于 38 学分并达到培养方案相关要求方能申请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具体要求如下：

博士政治理论课：3 学分；

博士第一外国语：4 学分；

博士和硕士学科基础课：12 学分；

博士和硕士学科方向课：9 学分；

博士和硕士专业选修课：6 学分；

跨学科课程：2 学分；

学术活动：1 学分（按博士学术活动要求执行）；

社会实践：1 学分。

四、制定个人培养计划

硕博连读生进入博士阶段、直博生正式入学后一个月内应在其导师的指导下，结合个人的知识结构、研究方向及以获得硕士阶段的课程学分等情况制定个人培养计划，包括课程学习、学位论文工作安排等内容。

五、中期考核要求

硕博连读生和直博生的中期考核参照博士研究生的中期考核要求执行，中期考核合格方能继续进行博士学位论文的撰写，连续两次中期考核不合格者或已达到基本学习年限仍未完成中期考核的，经导师及培养单位同意，可按规定申请转回硕士阶段培养或申请结业、肄业。

六、学位论文

硕博连读生进入博士阶段后最晚应在第三学期、直博生最晚应在第四学期内完成学位论文开题，具体要求按《云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基本要求》执行，学位论文和科研成果要求按照博士的学位论文和科研成果要求执行。

七、其他

除由博士阶段转回硕士阶段培养的学生外，硕博连读生均不得申请硕士学位，不颁发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硕博连读生、直博生因中期考核不合格或本人申请，经导师及培养单位同意可转回硕士阶段进行培养，转回硕士阶段的学分要求按所申请硕士学位培养方案的学分要求执行。硕博连读生在申请转回硕士后须在一年内完成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从 2023 级研究生开始施行，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2023 年 10 月 26 日